

(上接A14版)

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承担。

3. 网下投资者应在2020年8月12日(T+2日)申购时,无需缴纳申购资金。

4.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向被违约投资者追讨违约金,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在网下申购及转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于2020年8月14日(T+2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0年8月14日(T+2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单,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获配数量,初步申购数量与初步获配数量但未参与申购或初步申购数量明显少于初步获配申购数量的投资者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认购缴款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 2020年8月14日(T+2日)8:30-16:00,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足额缴付认购资金,认购资金应于2020年8月14日(T+2日)16:00前到账。

认购资金不足或未能及时到账的认购均视为无效认购,请投资者注意资金在途时间。

2. 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初步获配数量。

3. 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依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时,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视为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因一配售对象因划款失败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严格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资金只够支付部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新股缴款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付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申购对象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B001999606WFXP300872",未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付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结算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了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需将发行专户与配售对象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应通过同一银行系统划付,不得跨行划付;配售对象需将发行专户与不属结算银行账户的,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行业	开户名称	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232820200410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42105113000889898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770006000011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100097292359
5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9144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3062891151004198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74110101100000107
8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31010100219827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0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01014040001456
11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830200010000002026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837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0329594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0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2000300001052000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2000300001076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8003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31006212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2001800012800029

注: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仍以中国结算网站公布信息为准。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om-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查询。

(5)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对未在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对其全部的初步配售新股进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款项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网下投资者获配新股的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视为违约,将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5. 若初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金额大于获得初步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T+3日)向配售对象退还还应缴纳认购款原划款账户,退还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纳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网下投资者持有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六)其他重要提示

1. 律师见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配售对象已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以网下投资者报送的具有限售的配售对象的关联账户为数据,对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的行为进行监控。

4. 违约处理: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创业板系统转系统业务的违规次合并计算,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相关配售对象不得参与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首发股票项目全国股转系统股票与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网下询价及申购。

五、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网上申购时间为2020年8月12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经纪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及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下发行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601.70万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指定时间内(2020年8月12日(T日)9:15-11:30、13:00-15:00)将1,601.70万股“天阳科技”股票发行人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2.14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的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及代码

申购简称“天阳科技”;申购代码为“300872”。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期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于2020年8月10日上午20时交易(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含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监管要求所禁止者除外)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交易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18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2020年8月10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姓名”与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姓名”与有效身份证件号码不一致的,按证券账户单独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符合、依法、注销证券账户不计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与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按照法律、法规、质押,以及在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内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 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 每个配售对象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6.00股。

对于申购超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按照无效申购,以自动撤单,不予确认;对于申购数量超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申购数量无效处理。

3.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的股票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以该投资者第一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对其余申购作无效处理,且只承认申购,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

4. 不合格、休眠、注销和市值证券账户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上述账户参与申购,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其作无效处理。

(六)网上申购程序

1. 办理网上开户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 市值计算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需于2020年8月10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总市值日均均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 开立证券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0年8月12日(T日)前在网上或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证券账户。

4. 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网上投资者根据其持有的市值数据在申购时间内(2020年8月12日(T日)9:15-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进行申购委托。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中国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额必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款项)到申购者开户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公司营业部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持有有效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该投资者证券交易网点要求投资者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4)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自主表达申购意向,证券公司不得接受投资者全权委托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1. 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发行量,不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 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发行量,则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结算系统主机按每500股确定为一个申购号,顺序排序,然后按照摇号中签率,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每一中签号申购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实际发行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售。

1. 申购号码确认

2020年8月12日(T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有效申购数据,按每500股配一个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编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配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

2020年8月13日(T+1日),向投资者公布中签率、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确认申购配号。

2. 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13日(T+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申购情况和中签率公告》。

3. 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0年8月13日(T+1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并由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摇号结果传给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1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4. 确认认购股票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股票,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中签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2020年8月14日(T+2日)公告的《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当天,中签的投资者应确其账户资金有足够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缴款截止次日中午累计出现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之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T+2日当天,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导致全部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全部撤单,并在2020年8月17日(T+3日)15:00前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并在2020年8月17日(T+3日)16:00起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及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六、投资者网上申购部分的处理

当出现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中止上行的原因和后续发行进行信息披露。

当出现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低于后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取消,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票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未缴款金额以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包销数量等具体情况请见2020年8月18日(T+4日)披露的《发行结果公告》。

七、中止发行情况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采取中止发行措施:

1. 网下申购总量小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2. 若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认购的;

3.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4. 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事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5. 根据《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实施细则》第五条,中国证监会或交易所发现证券发行过程存在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如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中止发行并予以公告,恢复发行及安排事宜。投资者已缴款认购的,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深交所和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尽快安排已经缴款投资者的退款事宜。中止发行后,在中国证监会同意重启的有效期间,且满足会后事项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经向深交所备案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择机重启发行。

(八)承销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网上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缴款不足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发生余款包销情况时,2020年8月18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款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机构承销费后一起划转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九、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配售对象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费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上发行发行不收佣金和印花税费等费用。

十、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人

发行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农林湾东一路7号西藏西欣商贸有限公司A座0608号
联系人:张庆涛
联系电话:0891-6401153、010-50965111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静安区南京西路1508号
联系人:权益总部-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52523076、52523077

发行人: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1日

附表:全部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认购对象名称	申 报 股 数	备注
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1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2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二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3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三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4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四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5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五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6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六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7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七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0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1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一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2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二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3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三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4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四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5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五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6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六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7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七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8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八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高价申购
89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睿远基金睿远八十九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1.43</	